团 体 标 准

T/CNIA XXXX-20XX

锡酸锌

Zinc stannate

**（送审稿）**

20XX—xx—xx发布 20XX—xx—xx实施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中 国 有 色 金 属 学 会**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ICS 77.150.60

CCS H 62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43）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科学技术院、云南锡业锡化工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潘飞、彭巨擘、覃德清、鲍庆煌、李俊、符泽卫、汤粉兰、苗亦新、陈迁、刘英波、袁英杰、黄琳、汪萤、杨赟金、马殿普、岳忠孝、王梅、李超。

锡酸锌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锡酸锌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包装、标志、运输、贮存、随行文件及订货单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阻燃抑烟用的锡酸锌产品。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6678 化工产品采样总则

GB/T 6284 化工产品中水分测定的通用方法 干燥减量法

GB/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GB/T 19077 粒度分布 激光衍射法

T/CNIA XXX（所有部分） 锡酸锌化学分析方法

1. 术语和定义

锡酸锌 zinc stannate

利用锌盐的络合效应与化学共沉淀制取中间体羟基锡酸锌，经热分解制得的产品。

1. 技术要求
   1. 化学成分

产品的化学成分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化学成分

|  |  |  |
| --- | --- | --- |
| 化 学 成 分（质量分数）  % | | |
| 主元素 | | 杂质元素 |
| Sn | Zn | Cl－ |
| ≥46.00 | ≥26.00 | ≤0.50 |

* 1. 物理性能

产品的粒度*D*90应不大于0.010mm。

* 1. 游离水

产品的游离水含量（质量分数）应不大于0.80%**。**

* 1. 外观质量

产品外观为白色粉末，颜色均一，无结块，无夹杂物。

1. 试验方法
   1. 化学成分

产品的化学成分的测定按T/CNIA XXX（所有部分）规定的方法进行。

* 1. 物理性能

产品的粒度*D*90的测定按GB/T 19077的规定进行。

* 1. 游离水

产品的游离水的测定参照GB/T 6284的规定进行。

* 1. 外观质量

产品的外观质量在自然光条件下用目视法进行检查。

1. 检验规则
   1. 检查和验收

6.1.1 产品由供方或第三方进行检验，产品质量应符合本文件或订货单的规定。

6.1.2 需方可对收到的产品按本文件的规定进行检验，如检验结果与本文件或订货单的规定不符时，应在收到产品之日起60d内向供方提出，由供需双方协商解决。如需仲裁，由供需双方协商进行。

* 1. 组批

产品应成批提交检验，每批应由同一生产周期或批次的产品组成，每批重量不超过5t。需方有特殊要求时，可由双方协商确定。

* 1. 检验项目

每批产品应进行化学成分、物理性能、游离水和外观质量的检验。

* 1. 取样和制样

取样数的确定及取样方法

6.4.1.1 产品的取样数按GB/T 6678的规定执行，样品抽取数量的规定见表2。

表2 取样数

|  |  |
| --- | --- |
| 总体物料的数量（桶） | 抽取数量（桶） |
| 1～10 | 全部采样 |
| 11～49 | 11 |
| 50～64 | 12 |
| 65～81 | 13 |
| 82～101 | 14 |
| 102～125 | 15 |
| 126～151 | 16 |
| 152～181 | 17 |
| 182～216 | 18 |

6.4.1.2应在未开封产品中进行取样。用不锈钢取样管垂直插入桶的3/4处，呈梅花状布点取样，取样总量约800g。

制样

6.4.2.1 将所取试样合并，并迅速充分混匀，按四分法缩分制成4份，每份试样约200g。

6.4.2.2 每份试样必须立即装入干燥、密封容器中，贴上标签。

6.4.2.3 标签需注明生产单位、产品名称、样品编号、产品批号、数量、分析元素、取样日期、取样人等，并在样品容器的封口处粘贴封条待检。

* 1. 检验结果的判定
     1. 检验结果的数值按GB/T 8170的规定进行修约，并采用修约值比较法进行判定。
     2. 产品的化学成分检验不合格时，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
     3. 产品的物理性能、游离水指标不合格时，应从该批产品中另取双倍数量的试样进行重复该项目试验。重复试验全部合格，则判该批产品合格。若重复试验结果仍有试样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
     4. 产品的外观质量不合格时，则判该桶产品不合格；允许逐桶检验，合格产品交货。

1. 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和随行文件
   1. 标志

产品包装物上应有明显的标志。标志内容包括：

a）供方名称；

b）产品名称；

c）生产批号；

d) 本文件编号；

e）净重；

f）生产日期和保质期；

g）注意事项（小心搬运、防潮、防火、存储于干燥通风干燥的地方。）

* 1. 包装

包装应能防止产品受潮，宜采用内衬塑料袋、外用塑料桶密封包装，每桶净重25kg。需方对包装方式有特殊要求时，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 1. 运输

运输时应防止日晒、潮湿和雨淋，运输车辆应清洁。在搬运过中应轻拿轻放，不应滚动、倒置及剧烈碰撞，并防止产品包装损坏。

* 1. 贮存

产品应存放于干燥、通风、无腐蚀性气体的环境中，不应露天堆放，严防暴晒、受潮、腐蚀。

7.5 随行文件

每批产品应附有随行文件，其中除应包括供方信息、产品信息、本文件编号、出厂日期或包装日期外，还宜包括：

a) 产品质量保证书：

·产品的主要性能及技术参数；

·产品特点(包括制造工艺及原材料的特点)；

·对产品质量所负的责任；

·产品获得的质量认证及带供方技术监督部门检印的各项分析检验结果；

b) 产品合格证：

·检验项目及其结果或检验结论；

·批号；

·检验日期；

·检验员签名或盖章；

c) 产品质量控制程中的检验报告及成品检验报告；

d) 产品使用说明：正确搬运、使用、贮存方法等；

e) 其他。

8 订货单内容

需方可根据自身的要求，在订购本文件产品的订货单内，列出如下内容：

a) 产品名称；

b) 件数；

c) 产品净重；

d) 产品成分；

e) 本文件编号；

f) 本文件中供需双方协商确定的其他特殊要求；

h）其他。

